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治理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和福建证监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7 年 5-6 月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在自查阶段，公司有关部门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对照“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对查出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制订了整改计划。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 1、公司内部管理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 2、公司需在《公司章程》的基础上制定详细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3、新形势下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需进一步加强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操作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利益。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基本不存在差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有律师出席见证；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对定价依据充分披露。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

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已实现了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五分开。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进一步完善董事选聘程序，积极推行累积投票制度；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人数占到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层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重视与相关利益者的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6、关于关联交易：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制定，并对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为加强公司相关人员对信息披露认识，公司组织了涉及信息披露的工作人员，认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进一步规范信息披露的程序，明确信息披露的责任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

福建高速在公司治理方面的不懈努力，得到了境内外证券市场的肯定。2006年，公司在第三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评选中荣获“优秀董事会”奖；2006年，公司入选福布斯杂志评出的“2006年度亚洲最优秀的中小企业”。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通过自查，公司认为：本公司已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实际运作中没有违反相关规定或与相关规定不一致的情况。公司治理较为完善，运作基本规范，不存在重大问题或失误。但是上市公司治理、尤其是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是一项复杂、系统、创新性的工程，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完善和提高。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规范水平，提高公司治理质量，公司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还需要进一步的加强：

1、公司需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体系；

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但随着国家经济环境、经济政策的不断变化，公司的内部管理体系需要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以适应新形势下的经济发展。

2、公司需在《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基础上制定详细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目前尚无专门的关联交易制度，以前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条款的规定进行审批，为了规范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保护投资者，公司及其他关联交易各方面的合法利益，公司将在《公司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条款的基础上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定详细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3、新形势下公司需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目前中国资本市场已经进入全流通时代，与股权分置改革前相比，大股东、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了统一。为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快速发展，提高公司市场价值，需要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深入研究，不断创新，以适应新形势下的资本市场。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1、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体系

整改措施：公司将针对企业战略规划、征费稽查、养护工程、路政管理、监控维护、财务管理、人力资源、安全生产、危机应急等各项业务，通过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程序和措施，使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更加科学化和体系

化。同时公司将培育良好的风险防范、内部控制为核心的管理文化，树立正确的管理理念，增强风险管理意识，从而促进企业建立系统、规范、高效的内部管理机制。

整改时间：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和加强

整改责任人：公司经营层

2、制定详细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整改措施：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从而规范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保护投资者，公司及其他关联交易各方面的合法利益。

整改时间：2007年8月31日前

整改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3、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整改措施：公司将在通过电话咨询、公司网站投资者专栏、接待投资者来访、网上路演、投资者交流会等多种方式与投资沟通的同时，不断深入研究成熟资本市场中先进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维持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整改时间：在日常工作中不断加强和完善

整改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有效的公司治理做法

公司“三会”运作较为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经理层在授权、决策、执行与监督等方面形成了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同时，在进行重大决策前，内部董事与独立董事、监事进行充分沟通，并从信息披露角度征询董事会秘书的意见，保证了决策质量和科学性。

公司自上市以来，实施稳健的经营发展战略，主营业务稳步增长，公司每年都实施分红派息方案，确保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公司非常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见面会、不定期与投资者面对面沟通、接待来访投资者等形式积极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搭建了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平台。公司能够认真听

取投资者建议，对公司经营管理工作进行改进和完善。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公司治理专项工作安排，2007年7月26日至8月16日为公众评议阶段，欢迎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通过电话、电子邮箱等对公司的治理情况进行评议，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联系电话：0591—87077366

传真：0591—87077266

电子信箱：IRM@fjgs.com.cn

公司自查报告全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本公司网站 www.fjgs.com.cn 予以公布。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二十六日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7 年 3 月份下发了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文《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根据该通知的精神，为切实做好公司治理情况自查、整改工作，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了专项工作小组，由董事长作为第一负责人，并安排自查、整改工作时间进度，专项工作小组成员列示如下：

第一责任人 唐建辉

领导小组 熊向荣、蒋建新、林涓

工作小组 公司证券投资部、财务部、办公室成员

按照上述人员及时间进度安排，公司专项工作小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并逐条对照通知附件的要求，对公司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 公司基本情况、股东状况

（一）公司的发展沿革、目前基本情况：

1、公司的发展沿革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高速、本公司、我司）是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1999〕14 号文批复同意，由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高速公路公司）联合福建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福建省公路物资公司、福建福通对外经济合作公司和福建省畅达交通经济技术开发公司等四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省高速公路公司以经评估确认的泉厦高速公路经营性净资产 739,675,931.33 元（其中包括交通部以车辆购置附加费等形式投资地方公路建设形成的经营性净资产）折股投入，其余股东以现金 2,500,000.00 元投资，上述出资按 65.34838%的比例折合股本 48,500 万股。本公司于 1999 年 6 月 28 日

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500001002071，法人代表为唐建辉。本公司住所：福建省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省交通综合大楼 26 层。

2000 年 6 月 2 日，交通部以交函财[2000]131 号文、交通部财务司财会字[2000]82 号文决定将其对泉厦高速公路投资折股形成的本公司股权 158,136,136 股委托给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管理，并由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相应地享有发起人权利、承担发起人义务，有鉴于此，福建省人民政府于 2000 年 6 月 29 日以闽财体股[2000]13 号文同意将省高速公路公司持有的上述股权变更为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本公司于 2000 年 7 月 26 日向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2000 年 12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证监发行字[2000]190 号《关于核准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同意本公司利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用上网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000 万股。本公司于 2001 年 1 月 5 日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用上网定价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 万股。此次发行的股票每股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发行价格为每股 6.66 元。2001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收到募股资金 1,304,694,000.00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 685,000,000.00 元，并于 2001 年 1 月 16 日向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注册登记手续。2001 年 2 月 9 日，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的 20,000 万股流通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001 年 7 月 23 日，本公司发起人福建省畅达交通经济技术开发公司被核准注销并将所持股份全部转让给福建省交通技协服务中心。

2003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根据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分红送股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送股后总股本增至 82,200 万股，其中流通股 24,000 万股。

2004 年 6 月 3 日，本公司根据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分红送股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送股后总股本增至 98,640 万股，其中流通股 28,800 万股。

2006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所持有公司非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权，向公司流通股股东执行对价安排，以现有总股本 98,640 万股为基数，

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2.5 股股票对价，非流通股股东共支付 7,200 万股股票给流通股股东。实施股改后，本公司总股本 98,640 万股，其中限售流通股 62,64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 36,000 万股。

2006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根据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资本公积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2006 年 9 月 19 日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至 147,960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3,96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000 万股。本公司已向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上述股本变更登记手续。

2、公司目前基本情况：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FUJIAN EXPRESSWAY DEVELOPMENT CO., LTD

(2)、公司法定代表人：唐建辉

(3)、公司董事会秘书：蒋建新

联系地址：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26 层

电话：0591—87077366

传真：0591—87077266

E-mail: stock@fjgs.com.cn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林凯

联系地址：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26 层

电话：0591—87077366

传真：0591—87077266

E-mail: stock@fjgs.com.cn

(4)、公司注册地址：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26 层

公司办公地址：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26 层

办公室电话：0591—87077262 邮政编码：350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fjgs.com.cn

公司电子信箱：stock@fjgs.com.cn

(5)、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6)、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福建高速

公司 A 股代码：600033

(7)、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9 年 6 月 2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4 年 8 月 17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0001002071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闽地税字 350102705102437 号、闽国税榕鼓字 350102705102437 号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厦门天健华天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厦门湖滨南路 57 号金源大厦 18 层

(8)、公司的经营范围：投资开发、建设、经营公路；机械设备租赁，咨询服务；工业生产资料，百货，减征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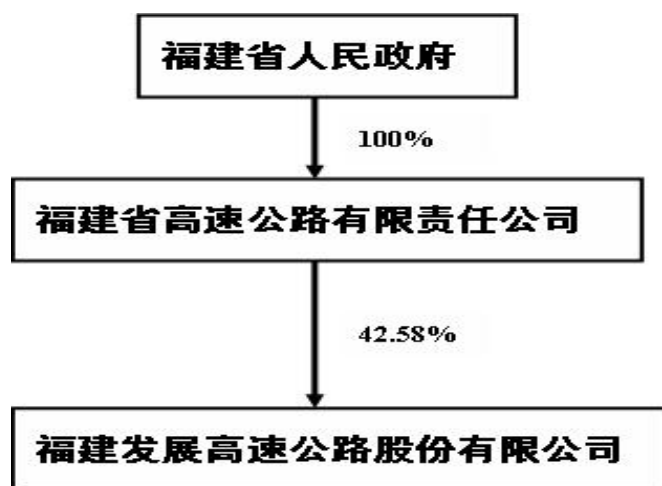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主营业务收入	1,430,093,750.90	1,267,303,184.02	1,141,431,796.35
利润总额	947,203,104.09	792,336,204.85	727,065,408.43
净利润	488,679,102.52	416,895,689.03	394,943,669.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3,485,796.88	414,878,910.21	338,536,875.74
每股收益	0.3303	0.4226	0.4004

净资产收益率(%)	14.52	12.93	12.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14.37	12.87	1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基础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14.67	13.13	1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893,649,006.73	745,862,406.34	675,860,789.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0.6040	0.7561	0.6852
	2006 年末	2005 年末	2004 年末
总资产	5,487,936,408.78	5,512,758,278.28	5,589,677,054.08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3,364,818,136.36	3,223,268,033.84	3,151,612,344.81
每股净资产	2.2741	3.2677	3.1951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2.2741	3.2676	3.1949

公司主营业务是高速公路的经营、收费、养护和管理。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是决定高速公路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我国经济连续二十多年保持着快速良好的发展势头，极大地促进了高速公路事业的发展。近年来，福建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持续增长，特别是 2003 年沈海高速公路福建段全线建成通车后，高速公路路网效应逐渐显现，与此同时，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社会汽车保有量持续高速增长，上述因素促使福建高速下辖管理的泉州—厦门和福州—泉州高速公路车流量持续稳步增长，泉厦高速日均车流量 2003 年为 22886 辆，2006 年为 36664 辆，年均增幅 17.01%；福泉高速日均车流量 2003 年为 17029 辆，2006 年为 31074 辆，年均增幅 22.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从 2003 年的 8.82 亿元提高至 2006 年的 14.3 亿元，年均增幅 17.48%。在收入保持良好增长势头的同时，公司大力加强管理，严格控制成本支出，净利润水平逐年提高，从 2003 的 3.07 亿元提高至 2006 的 4.89 亿元，年均增幅为 16.79%。公司充分尊重投资者权益，给予投资者较高的投资回报，上市以来，公司共募集资金 133200 万元，而公司历年分红股（含转增股本）79460 万股，分红派息 130013 万元（含 2006 年），现金分红已经接近募集资金总额。

（二）公司控制关系和控制链条



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图

(三) 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截至 2006 年末公司的股权结构：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比例（%）
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30,074,748	42.58%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306,360,234	20.71%
机构投资者	148,738,407	10.05%
个人投资者	394,426,611	26.66%
合计	1,479,600,000	100%

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福建省人民政府。公司的控股股东是省高速公路公司，其法人代表是唐建辉，省高速公路公司成立于1997年8月6日，注册资本10亿元。主要经营业务：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同时受福建省交通厅的委托，实施路政管理，维护高速公路的路产、路权等。

3、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分开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省高速公路公司在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除部分由于公路养护业务和房屋、土地租赁等形成的与控股股东之间关联交易外，公司具有较为完整的业务体系。

福建高速是福建省高速公路系统唯一的上市公司，也是省高速公路公司与资本市场联接的纽带和体现市场形象的窗口。省高速公路公司历来对公司抱着积极支持的态度，是公司发展的后盾和依托。公司上市以来，在省高速公路公司的支持下，先后收购了福泉高速公路51%和12.06%的股权，参股29.78%投资浦城至南

平高速公路建设。公司主营收入和盈利水平逐年提高,秉承股东权益至上的理念,分红比例保持在较高水平。

(四)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一控多”现象?

公司是省高速公路公司旗下唯一的上市公司,不存在“一个股东控股多个上市公司的现象。

(五) 机构投资者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06年末,公司机构投资者持股占总股本的10%;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27.4%,在日常工作中,公司安排董事会秘书及专门人员负责接待投资者来电、来访及现场调研工作,对于机构投资者提出的问题能够及时予以回复,2006年度公司接待机构投资者来访50多人次,公司积极加强与机构投资者之间的沟通,通过参加机构投资者见面会等形式,多次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机构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了解到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并充分表达其对于公司经营发展的建议和意见,公司在决策时也重视及参考机构投资者的意见。机构投资者的参与,有助于公司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加强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规范化,促进上市公司的长期稳定健康发展。

(六)《公司章程》是否严格按照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予以修改完善?

《公司章程》根据相关证券法规的修订和公司情况的变动,依照法定程序进行修改。2006年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等法规进行了修改完善。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一) 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主持召开。会议召开前对参会股东资格审查情况并对相关事项进行说明，由公司各相关领导作提案报告。对提案报告表决的监票和计票由1名监事、1名见证律师和2名股东代表进行，由董事长宣读表决结果和大会决议。如参会股东无异议，则由各董事在决议上签名，正式形成决议。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对大会作见证并发表法律意见书。故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各相关规定。

2、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提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随董事会决议公告于会议召开的20天以前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交所网站刊登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如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事项需以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则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还要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在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时，公司工作人员和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律师共同查验出席股东大会与会人员的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复印件。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历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中认为：出席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可以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3、股东大会提案审议是否符合程序，是否能够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公司股东大会提案的审议按照充分发表意见的原则，在各项提案宣读完毕后由参会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进行审议，充分表达自己的意愿。大会主持人或相关领导对股东的提问均给与答复，充分保证了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4、有无应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有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

公司无单独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10%以上的股东和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5、是否有单独或合并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况？如有，请说明其原因；

无。

6、股东大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董事会秘书安排董秘办专人进行会议记录并负责保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充分、及时披露。

7、公司是否有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是否有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如有，请说明原因；

公司未发生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未发生重大事项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8.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是否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公司召开历次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二) 董事会

1. 公司是否制定有《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内部规则；

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规则，并于2006年根据新修订的有关法规和规章进行了修改。

2、公司董事会的构成与来源情况？

公司于2006年5月19日召开2005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目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9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名，由控股股东推荐的董事3

名，华建中心推荐的董事1名，内部执行董事2名。

3、董事长的简历及其主要职责，是否存在兼职情况，是否存在缺乏制约监督的情形；

董事长：唐建辉先生，1954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福建省物资厅办公室秘书、科长、副主任、主任，泉州市鲤城区委副书记。现任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董事长主要职责包括：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行使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本公司上市以来，一直致力于建立规范、高效、科学的管理体制，致力于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公司董事长受上级主管部门及公司股东大会、监事会的监督，不存在缺乏制约监督的情形。不存在缺乏制约监督的情形。

4、各董事的任职资格、任免情况，特别是国有控股的上市公司任免董事是否符合法定程序？

公司全体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免均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符合法定程序。

公司2006年5月19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选举唐建辉先生、江海先生、吴大元先生、黄金琳先生、曾五一先生、洪波先生、熊向荣先生、余孔壮先生、蒋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黄金琳先生、曾五一先生、洪波先生为独立董事。

公司2007年4月12日，董事会同意江海先生和余孔壮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以及在董事会中的其他职务，董事会同意增选郑海军先生、黄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并提交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各董事的勤勉尽责情况，包括参加董事会会议以及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各位董事当选后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经营发展和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及建设性建议，并认真监督管理层的工作，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

法权益。

2006年度共召开6次董事会，董事平均出席次数为5.2次。董事因工作原因未亲自出席会议的，均在与受托董事充分交流对各项议案意见的基础上，以书面形式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表决。

6、各董事专业水平如何，是否有明确分工，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的专业作用如何？

公司董事基本上都是大学或大学以上文化，多年从事行政和经济管理领导工作，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管理经验。公司董事会成员无明确分工。在重大事项决策及投资方面都能很好地发挥专业作用，在审议和决策各重大事项时从专业的角度提出意见和建议。

7、兼职董事的数量及比例，董事的兼职及对公司运作的影响，董事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存在利益冲突时其处理方式是否恰当？

公司兼职董事共2人，即熊向荣董事兼公司总经理、蒋建新董事兼副总及董事会秘书，占董事总人数的28.57%，兼职董事更了解公司运作的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多的行业资讯和专业化的意见建议。此兼职有利于公司董事会工作与生产经营工作的有机结合，董事会的各项要求和决议将直接贯彻落实在生产经营之中，不存在利益冲突。兼职董事严格按照董事会授予的权限行使权力，未对公司运作产生的不良影响，也不存在利益冲突。

8、董事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主持召开。会议均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在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重大事项时，公司部分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必要时，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也会通过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表决等方式召开。各项提案在会议上充分讨论，并对提案进行表决。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9、董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规定？

召开会议的通知及会议内容由公司证券投资部在会议召开的10天以前以传真和送达的方式发出。如有董事不能出席会议，则由该董事书面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是独立董事则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和表决。董事会的通知时间及授权委托符合规定。

10、董事会是否设立了下属委员会，如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投资战略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职责分工及运作情况？

2006年3月2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上述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审计、提名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各委员会具体职责及成员名单如下：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要职责：①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②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③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④对公司经营计划、年度预算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⑤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⑥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委员会成员：唐建辉、江海、熊向荣，召集人：唐建辉。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要职责：①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②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③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⑤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委员会成员：唐建辉、黄金琳、曾五一，召集人：黄金琳。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要职责：①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②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③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④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⑤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委员会成员：唐建辉、曾五一、洪波，召集人：曾五一。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要职责：①研究和审查董事、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②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③督导公司执行董事会批准的薪酬方案，并检查执行情况。委员会成员：江海、洪波、黄金琳，召集人：洪波。

公司的四个专门委员会自成立以来一直按照各委员会的工作细则运作，在公司内部审计、人才选拔、薪酬与考核等各个方面发挥着积极的作用。

11、董事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董事会会议记录包括会议时间、地点、参加人员、列席人员、会议主持人、记录人，会议各项议题的主要内容及审议发言要点，对各提案的表决和决议情况，并有董事签名。会议记录由董事会安全保存。会议决议的披露内容充分，披露时间及时。

12、董事会决议是否存在他人代为签字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决议由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本人虽未能亲自出席但书面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会议的，由受托人代为签字。除此之外无他人代为签字的情况。

13、董事会决议是否存在篡改表决结果的情况？

董事会决议如实反映各项提案的表决情况，未被篡改。

14. 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高管人员的提名及其薪酬与考核、内部审计等方面是否起到了监督咨询作用？

各位独立董事尽职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等，积极主动与公司及相关职能部门沟通互动，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及建设性建议，并认真监督管理层的工作，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在专门委员会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知识的支撑，促进了公司治理的进一步完善。

15、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是否受到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的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对重大事项独立判断，发表独立意见，未受到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16、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是否能得到充分保障。是否到相关机构、人员的配合？

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能得到充分保障，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便利，主要由董事会秘书、证券部配合、协助其工作。

17、是否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无正当理由被免职的情形，是否得到恰当处理？

公司不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无正当理由被免职的情形。

18、独立董事的工作时间安排是否适当，是否存在连续3次未亲自参会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时间安排适当，不存在连续3次未亲自参会的情况。

19、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管人员，其工作情况如何？

公司董事会秘书蒋建新先生是公司高管人员，兼任公司副总经理。蒋建新先生是任职以来忠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能认真履行职责，工作认真负责，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信息披露及公司规范等按法律法规进行，努力当好公司领导的助手和参谋，积极做好与投资者沟通、与监管部门和其他上级部门的联系、公司内部部门的协调、公司规章制度建设等日常工作，不断提高董事会办事机构

的工作水平和效率。2006年，蒋建新先生获选福建省上市公司10佳董事会秘书称号。

20、股东大会是否对董事会有授权投资权限，该权限是否合理合法，是否得到有效监督？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运用公司资产所做出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之净资产值的30%，并应当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之净资产值的30%的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上述授权是公司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该授权合理合法，并得到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有效监督。

（二）监事会

1、公司是否制定有《监事会议事规则》或类似制度？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2、监事会的构成与来源，职工监事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由7人构成，其中由省高速公路公司推荐2人，华建中心推荐1名，小股东代表监事1人，职工代表监事3人，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会选举或更换，符合有关规定。

3、监事的任职资格、任免情况？

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有以下情形不得担任公司监事：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除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外，还应具有法律、会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2006年5月19日，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表决选举邱榕木先生、李延女士、官长春先生、刘永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杨明理先生、何澄平先生、林凯先生一起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3年，从2006年5月19日至2009年5月18日。

2007年4月12日，公司第四届第四次监事会会议同意刘永萍女士辞去监事职务，提名陈振松先生为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何澄平先生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确认增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黄天顺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

4、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与会监事对各项提案充分发表意见，若有需要，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其他员工或者相关中介机构业务人员会到会接受质询。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5、监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事项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监事会议的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在会议召开10天以前以传真或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并在通知中要求如有监事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则以书面形式委托其他监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相关规定。

6、监事会近3年是否有对董事会决议否决的情况，是否发现并纠正了公司财务报告的不实之处，是否发现并纠正了董事、总经理履行职务时的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监事会近3年来无否决董事会决议的情形，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有不实之外，未发现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管人员履行职务时有违法违规行为。

7、监事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披露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监事会会议的记录完整，包括会议时间、地点、出席人员、会议主持、记录人员，决议主要内容及参会监事签名。会议记录由公司证券投资部安全保存。会议决议内容充分，并按规定及时进行披露。

8、在日常工作中，监事会是否勤勉尽责，如何行使其监督职责？

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执行股东大会赋予的监督职能，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监事会的工作立足于维护股东、公司及全体公司员工的利益，以监督公司财务和公司高管人员执行职务行为为重点，规范运作，不断加大监督力度，认真履行职责，建立了健全的监事会议事制度，不断加强对公司决策过程和财务事前的监督，讲究监督方法，充分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三）经理层

1、公司是否制定有《经理议事规则》或类似制度？

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经理层的构成和任免、职责和权限、会议制度、报告制度等有关事项。

2、经理层特别是总经理人选的产生、招聘，是否通过竞争方式选出，是否形成合理的选聘机制？

公司经理层人选的产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形成了合理的经理层产生机制。

3、总经理的简历，是否来自股东单位？

总经理：熊向荣先生，195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

济师。曾任福建省汽车运输总公司办公室主任，福建省运输总公司龙岩公司经理，福建省高速公路建设总指挥部计财部副主任、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熊向荣先生曾在控股股东省高速公路公司任职。

4、经理层是否能够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

是。公司经理层各成员有长期的行政管理和生产管理经验，有较高的领导水平和专业水平，有很强的责任感，有求真务实、深入调查的工作作风，忠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严格落实董事会决议，对日常生产经营实施了有效的控制。

5、经理层在任期内是否能保持稳定性？

是。经理层在任期内能够保持决策、人员等方面的相对稳定。

6、经理层是否有任期目标责任制，在最近任期内其目标完成情况如何，是否有一定的奖惩措施？

公司建立了年度生产经营目标责任制，并制定了一定的奖惩措施。公司成立以来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各项主要指标都完成或超额完成计划，生产经营发展稳定。

7、经理层是否有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是否能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是否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

《公司章程》等治理文件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和权限进行了明确的划分，经理层无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不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

8、经理层是否建立内部问责机制，管理人员的责权是否明确？

经理层内部问责机制主要表现在经理层人员的年终述职和民主评议上。公司经理层每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工作，接受董事会、监事会的检查，接受公司职工

代表的评议。管理人员分工明确，均有各自的职责范和权限。

9、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其行为是否得到惩处?

经理层等高管人员均能认真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10、过去3年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果存在,公司是否采取了相应措施?

过去3年不存在董事、监事及主管人员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1、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哪些方面,是否完善和健全,是否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各有关法规,规章的变动情况进行了修改。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公司“三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独立董事工作,财务管理工作,信息披露工作、行政部门、采购管理、公路养护、人事管理等方面。各项制度建立之后得到了有效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很大监督、控制和指导的作用。

2、公司会计核算体系是否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健全?

公司的会计核算体系,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从各子公司到公司本部,逐级核算汇总的会计核算体系,能保证公司会计核对真实和完整。

新《企业会计准则》执行后,公司将进一步细化和完善会计核算体系,实现新旧准则核算的平稳过渡。

3、公司财务管理是否符合有关规定,授权、签章等内部控制环节是否有效执行?

公司财务管理符合有关规定，授权，签章等内部控制环节得到有效执行。

4、公司公章、印鉴管理制度是否完善，以及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关于公章，印鉴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5.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是否与控股股东趋同，公司是否能在制度建设上保持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的管理制度分别有各自的管理体系、管理流程和管理办法，制度的内容和条款也分别根据自身公司的治理要求来制订，适应自身公司的发展，因此公司在制度建设上保持充分的独立性。

6、公司是否存在注册地、主要资产地和办公地不在同一地区情况，对公司经营有何影响？

公司注册地在福州，主要资产为高速公路，分布在福州、莆田、泉州和厦门等不同地方，在上述地区分别设有办公机构，对生产经营没有影响。

7、公司如何实现对分支机构，特别是异地分子公司有效管理和控制，是否存在失控风险？

采用对下设子公司实行预、决算管理，统一财务政策，对人力资源计划、投资等事项实行审批制度，加强对子公司的内部审计等措施对其有效管理和控制，不存在失控风险。

8、公司是否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是否能抵御突发性风险？

公司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制定了一系列的应急制度，包括内部经济责任、计划控制、财务成本控制、资金控制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减少风险的发生，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完整、有效，能抵御突发性风险；

公司还制订了重大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办，以及突发事件和风险发生的各类预案，将风险的危害降低到最低。

9、公司是否设立审计部门，内部稽核、内控体制是否完备、有效？

公司尚未设立独立审计部门，公司在总部财务部门配备兼职审计人员，每年不定期组织财务等相关人员进行内部审计工作。内部稽核，内控体制完备有效。

10、公司是否设立专职法律事务部门，所有合同是否经过内部法律审查，对保障公司合法经营发挥效用如何？

公司目前未设立专职法律部门，公司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负责这方面的工作。公司对外签订的合同根据情况由公司法律顾问审阅，提出意见或建议，从而确保公司合法经营。

11、审计师是否出具过《管理建议书》，对公司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如何评价，公司整改情况如何？

审计师未出具过《管理建议书》，公司自设立以来，不断加强财务控制，经过几年的努力取得了很大的成效，审计师认为公司按制定的内部控制标准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12、公司是否制定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

公司结合本次治理专项活动，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3、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效果如何，是否达到计划效益？

公司2001年1月发行股票，2月上市，募集资金13.32亿元，扣除承销费用等，实际募集资金12.97亿元。2001年10月，公司用募集资金收购福州至泉州高速公路51%收费经营权。福泉高速公路运营良好，达到计划效益。

14、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是否有投向变更的情况，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理由是否合理、恰当？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没有出现投向变更的情况，但使用方式有所调整。公司原计划收购福州、莆田、泉州三市高速公路路段公司拥有的福泉高速公路全部收费权，其中以募集资金支付12.97亿元，不足部分通过银行贷款解决。后调整为收

购福泉高速公路51%的收费权，其中，募集资金12.97亿元全部用于支付收购款，不足部分6057万元由本公司自有资金支付。该调整方案经公司200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调整具体收购方案的原因：

(1)、原方案今后五年每年要支付2.74亿元收购款，总计需向银行贷款13.7亿元。调整方案后，一方面可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有利于本公司持续发展，另一方面可减少财务费用支出，避免公司此后几年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

(2)、调整后的方案将在原有三个路段公司的基础上组建福泉公司，该组织形式更符合福泉高速公路实际运营的需要，防止本公司机构人员急剧膨胀，有利于实现高速公路规模效益。

(3)、调整后的方案更科学，减轻了本公司债务负担，同时增加了公司现金流量，有利于日后扩大公司规模，实现跨越式发展，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15、公司是否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外审计制度并严格执行，独立董事对所有关联交易均认真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杜绝了大股东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发生。

三、公司独立情况

1、公司董事长、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人员在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中有无兼职？

公司唐建辉董事长兼任控股股东省高速公路公司董事长和党委书记职务。其余高管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其关联企业中担任职务。

2、公司是否能够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

公司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员工，不受控股股东的影

3、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是否具有独立性，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具有独立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4、公司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的权属是否明确，是否存在资产未过户的情况？

公司发起人投入公司的资产权属明确，入股的资产已过户入账，并于1999年6月25日经厦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厦门天健所验[99]GF字第5005号）确认。

5、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何，是否独立于大股东？

公司福州总部机关办公楼宇向大股东租赁，根据本公司与省高速公路公司签订的《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本公司向省高速公路公司租用省交通厅综合大楼第26层1263平方米作办公写字楼使用，租赁期共36个月，自2006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年租金727,488.00元。

根据福建省国土资源厅闽国土资函[2002]317号文《福建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福泉高速公路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本公司子公司福泉公司向大股东全资子公司福泉经营服务公司租赁福泉高速公路土地使用权10,832,466.29平方米，从2001年10月31日起至2031年10月30日共计30年，土地使用权租赁费每年1,360万元。该项土地使用权租赁费由福泉公司直接支付给福建省财政厅。

其他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均独立于大股东。

6、公司的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是否相对完整、独立？

为保证公司上市初期的收益水平，公司在成立前只保留了高速公路资产，将高速公路的服务区、收费所职工用房等不能产生经济效益或经济效益较差的辅助设施剥离给大股东所有。

7、公司商标注册与使用情况如何，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是否独立于大股东？

本公司经营的业务领域不存在注册商标、工业产权和非专利技术等情况。

8、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公司财务核算的独立性如何？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会部门，独立履行部门职责，进行独立核算。

9、公司采购和销售的独立性如何？

公司从事高速公路收费、养护经营业务，基本不存在采购和销售业务。

10、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关联单位是否有资产委托经营，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产生何种影响？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单位没有资产委托的情形。

11、公司对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是否存在某种依赖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影响如何？

公司上市以来，在高速公路养护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福建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近年来养护关联交易在同类业务中所占的比例为：2003年为71%，2004年31%，2005年为41%，2006年为74%。

公司认为：将高速公路日常养护工作项目承包给专业化养护公司——福建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实现高速公路“管养分离”，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实现资源有效配置。同时也有利于公司集中精力抓好收费经营管理工作，保证高速公路道路畅通、降低高速公路日常养护及维修费用，提高公司运作效率。

12、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否。

13、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是否有关联交易，主要是哪些方式；关联交易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之间存在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高速公路养护、土地使用权租赁、办公场所租赁和职工接送等。

公司关联交易履行严格的审批和决策程序，年度预算须报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和预算外交易事项在总经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之间建立不同权限的逐级审批机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会同时取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发表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按照相关的议事规则审议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和股东回避表决。

14. 关联交易所带来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是多少，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有何种影响？

公司关联交易中主要集中在养护业务方面，近年来高速公路养护业务关联交易占主营成本的比例分别为：2003年为35%、2004年为43%、2005年为35%、2006年为32%；因此关联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以及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15. 公司业务是否存在对主要交易对象即重大经营伙伴的依赖，公司如何防范其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是高速公路的收费、养护与管理，为广大社会车主提供快捷通畅的行车环境。公司业务不存在交易对象的情况。

16. 公司内部各项决策是否独立于控股股东？

是。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执行董事、经理层均有明确职责权限，订立了严格的决策程序，决策独立于控股股东。

四、公司透明度情况

1、公司是否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了规范、充分、透明的信息披露制度，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并且得到有效执行。

2、公司是否制定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执行情况，公司近年来定期报告是否及时披露，有无推迟的情况，年度财务报告是否有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其涉及事项影响是否消除？

公司制定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公司严格按照制定的定期报告披露程序执行年报披露工作，披露程序规范，执行情况良好。公司近年来定期报告及时披露，无推迟情况，未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

3. 上市公司是否制定了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落实情况如何？

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内部制度对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落实情况良好。

4. 董事会秘书权限如何，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是否得到保障？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高管人员，由公司副总经理蒋建新先生兼任，主要负责筹备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保管股东大会、董事会相关文件以及管理公司股东资料，管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等工作。董事会秘书作为公司高管人员，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得到了保障。

5. 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是否完善，是否发生泄漏事件或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完善，未发生泄漏事件或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6. 是否发生过信息披露“打补丁”情况，原因是什么，如何防止类似情况；

公司上市六年以来，共发布一次更正公告，即2004年年报摘要中，因工作疏

忽，误将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输入为“期末数”，“期末数”输入为“期初数”。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材料的审核，防止类似情况发生。

7. 公司近年来是否接受过监管部门的现场检查，或其他因信息披露不规范而被处理的情形，如存在信息披露不规范、不充分等情况，公司是否按整改意见进行了相应的整改？

公司曾接受福建证监局的现场检查，未出现因信息披露不规范而被处理的情形。

8. 公司是否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

否。

9. 公司主动信息披露的意识如何？

除按有关规则明确要求披露的信息外，在不涉及经营机密的基础上，公司主动、及时地公平披露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改进，披露了大量有利于投资者了解公司的经营信息、公司内部环境分析等；近两年公司通过机构投资者见面会等形式，与机构投资者就公司经营业绩、行业形势、规划战略等方面展开信息沟通；公司还借鉴境内外优秀上市公司的经验，充分利用电邮、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平台等通道，向投资者提供系统、全面的公司信息。

五、公司治理创新情况及综合评价。

1.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是否采取过网络投票形式，其参与程度如何？（不包括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除按监管部门规定在股权分置改革中采取网络投票形式以外，目前召开股东大会还是以现场会议形式进行，股东参与度良好。

2.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是否发生过征集投票权的情形？（不包括股权分置

改革过程中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除按监管部门规定在股权分置改革中采取征集投票权形式以外,目前未发生其他征集投票权的情形。

3. 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时是否采用了累积投票制?

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时均采用了累积投票制。

4. 公司是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是否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措施有哪些?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并在监管部门的指引下逐步规范此项工作。目前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组织,制订并根据监管部门的指引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从投资者关系的目的、原则和内容、投资者关系活动、投资者关系工作的组织和实施等方面对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进行了规范,确保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合规性和有效性。公司指定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并安排专人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公司通过接待投资者来访,公布董秘信箱,在公司网站设立投资者专栏,指定专人负责公司与投资者的联系电话、传真及电子邮箱,在不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等规定的前提下,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公司经营情况。

除努力做好投资者关系日常事务外,公司还积极、主动地联系、走访投资者,如参加部分机构举办的投资者见面会等。此外,在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秘、财务负责人等公司高层与参会的股东进行了面对面的交流,并积极听取了与会股东的意见与建议。

公司及时、规范地向机构投资者介绍公司的最新情况,帮助机构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2006年,公司共接待投资者来访56人次。

5. 公司是否注重企业文化建设,主要有哪些措施?

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坚持开展以“文明路段”为主线的各项文明创建活动和文化教育活动,提高广大员工的文化素养,增强了社会责任感、集体荣誉感,

培养了爱岗敬业、服务群众、奉献社会精神，提高了公司整体形象。

6. 公司是否建立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是否实施股权激励机制，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机制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股权激励的效果如何？

公司建立了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能够有效促进全体员工围绕公司战略及工作目标尽职尽责工作，充分发挥创造性和积极性，从而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

公司尚未实行股权激励机制。

7、 公司是否采取其他公司治理创新措施，实施效果如何，对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有何启示？

公司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的管理，通过投资者见面会、接待投资者来电、来访及现场调研工作等形式，充分和投资者进行沟通，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上述举措有效促进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8. 公司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相关法规建设有何意见建议。

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内部应进一步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好治理架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要各司其职，权责分明、相互制衡，以控制企业经营风险。

经严格自查，本公司认为本公司已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等文件建立完善的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实际运作中没有违反相关规定或与相关规定不一致的情况。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二十六日